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上午8:30在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老虎洞村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镛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镛女士、杨庆锋先生、童晓玲女士、王光海先生、万立祥先生、周霜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 1、提名张璞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提名杨庆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提名童晓玲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名王光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提名万立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提名周霜霜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翰林先生、徐何生先生、杨学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3名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6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 1、提名刘翰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提名徐何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杨学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4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公司股本发生了变更。此外，公司结合现阶段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方向，拟变更公司住所地，公司住所地由浙江省吕山乡长吕路16号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南太湖老虎洞村。故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向越南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扩大越南润阳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子公司越南润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020万美元或等额人民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越南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拓展需求：公司拟出资3000万元设立浙江润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并持有其100%股权，用以更好整合客户资源、技术，拓宽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公司销售市场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出资6000万元设立浙江润阳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并持有其100%股权，用以更好地进行公司的管理与运营，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出资10000万元设立浙江润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持有其10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股权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可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公司的发展、提高公司竞争力。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00时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